

中國科學院圖書館整理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稿本)

齊魯書社

吳縣志八十卷 民國二十二年排印本

邑人曹允源、吳蔭培等纂修蘇州府舊分三縣曰吳縣、長沙、元和，兼轄太湖、靖湖兩廳。入民國始併為一縣。此志初屬稿時，原名為吳長元三縣合志。作始於民國七年，中經作輟，綿十四年而始成。從今制定，名曰吳縣志。卷一為圖六，曰三縣全城圖、三縣分圖、三縣鄉鎮圖、官署圖、學宮圖、太湖全圖。卷二至八曰職

續修四庫全書

卷

部

官表卷九至十七曰選舉表，卷十八至五十二曰輿地考，其子目二十二、二十六曰沿革、疆域、城池、山水、鄉鎮、坊巷、橋梁、文廟、書院、義塾、學堂、公署、古蹟、壇廟、祠宇、寺觀、第宅、園林、冢墓、水利、田賦、物產、風俗。五十三、四曰兵防考，五十五、六曰祥異考，五十六至五十八曰藝文考，五十九至六十一曰金石考，六十二至六十四曰名宦傳，六十五至六十八曰列傳，六十九

傳忠節七十傳孝義七十一至七十四

傳烈女七十五傳藝術七十六傳流寓七十七傳釋道七十八九雜記八十舊序。此志用湖北通志例，立大綱四曰圖表考，傳而終之以雜記，體例極佳。裁別亦當，舉其優當之處。若圖太湖以明具區之利害而不混為風景之作，一也。列闕免詔諭於田賦門，移巡幸各事於行宮及諸名勝下，不誇揚聖德天章，冠

續修四庫全書

卷

部

於卷首二也為祥異，但紀災變不取五行徵驗之說三也其餘各篇雖不免於冗，要各有作意，大抵作始諸人多為名流，熟於章實齋氏之修志十議，故商榷義例，甚有宗法。所作凡例亦佳，唯列序二篇文皆近於公牘，殆太史公所謂言不雅馴者似不足，以弁冕鉅製。佛頭之誦，其不免歟。物力既艱，校正尤少。排印訛脫，觸目皆是。觀於今志，不能無今昔

之感云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崑山郡志六卷 觀自得齋叢書本

元至正四年楊謨撰凡六卷卷一之目
六曰風俗山坊園亭冢墓古蹟卷二之
目一曰名宦封爵卷三之目一曰進士
卷四之目一曰人物卷五之目二曰人
物釋老卷六之目四曰土貢土產雜記
異事按崑山漢之婁縣吳張昭封婁侯
即此縣也梁天監中改置信義縣大同
初又析信義置崑山縣元貞元初升為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州延治中遷治所於太倉其地實兼有
今太倉鎮洋崇明新陽等地楊氏此作
故稱郡志其曰舊治者指崑山新治則
指太倉也揚鐵崖序稱二十二卷而今
傳祇六卷其地水利最繁租賦尤重觀
於鐵崖之稱此志謂其博而能要核而
不蕪倘為全書必不缺畧如是乃錢竹
汀氏則謂其首尾完具而疑鐵崖所見
為別本毋亦近於武斷耶至其名官門

載列並世之人且以主持作志之勤雖
帖穆亦為之作傳鋪叙善政似開惠例
宜為朱記榮氏所譏也特究為舊作孤
本傳之是裨此邦文獻其致據亦頗精
確鉄崖稱其博學有史才良不誣耳

嘉靖上海志八卷影印明本

知上海縣事鄭洛主修上海縣志之修
始自明弘治癸亥其書之佚今世所傳
者惟萬應志耳咸豐十年邑令劉郁膏
始得嘉靖本延寶山蔣劍人參校新志
作沿革官司選舉各表人物傳蓋此志
於上海各志為最古而晚出在嘉慶甲
戌李松林修志時即以及見為憾海
寧陳乃乾於光緒己巳得於滬市為徐

紫珊謂仁家所舊藏陳氏不能終有歸
之矣無用越然乃與金山衛志並影印
以傳焉書凡八卷卷之一曰總叙第一
山水第二風俗第三物產第四卷之二
曰戶役第五貢賦第六卷之三曰建置
第七祀第八卷之四曰官師第九名
官第十卷之五曰登用第十一人物第
十二卷之六曰古蹟第十三雜志第十
四卷之七曰文志上卷之八曰文志下

為目凡十六其文筆簡雅規制亦近古
上海據吳會之東負海帶江自昔已稱
壯縣乃世變日嬗居今之時苟一溯其
往迹則讀是志託令人增無涯之感矣

同治上海縣志三十四卷同治辛未吳門

江蘇按察使應寶時主修德清俞樾桐

城方宗誠總纂凡三十二卷卷首卷末

各一卷卷首曰圖說卷一曰疆域子目

六曰沿革曰界至曰形勝曰鄉保曰鎮

市曰風俗附以歲時占驗方言卷二曰

建置子目六曰城池曰衙署曰街巷附

以坊表曰倉廩曰海關附以善堂製造

局卷三四曰水道上下子目九曰海曰

江曰浦曰支水曰堰閘曰塘曰橋梁曰

津渡曰歷代治績卷五至七曰田賦上

中下子目八曰恩蠲曰戶口曰田畝曰

賦額曰雜稅附以蘆課鹽課曰役法曰

漕運附以海運曰積儲附以義賑卷八

曰物產卷九曰學校附以書院義學卷

十曰初祀子目二曰秩祀曰私祀卷十

一曰兵防附以歷代兵事卷十二三曰

職官表上下子目五曰宗元未設縣前

官曰元明設縣後曰國朝駐縣統轄官
 曰國朝縣屬各官曰教職卷十四曰名
 宦卷十五至十七曰選舉表上中下子
 目六曰科第曰貢生曰武科曰辟薦曰
 封贈附以封爵曰錄薦曰例仕卷十八
 至二十一曰人物卷二十二曰藝術卷
 二十三曰游寓卷二十四至二十六曰
 列女上中下卷二十七曰藝文卷二十
 八九曰名蹟上下其目三曰古蹟曰第
 宅園林曰冢墓卷三十三三十二曰雜
 記子目四曰祥異曰寺觀曰僧道曰遺
 事卷末曰叙錄

案此志之前有李松林作之嘉慶志同
 時陸慶循著修例以指其失是書參用
 陸例制裁較當又嘉慶志修時嘉靖縣
 志尚未得見此則於鄭志頗有採錄文
 獻之徵宜秉筆者得所資也俞方並一
 時名宿然能服善於陸氏所指嘉慶志

之失折衷志從其是又能不掠美於蔣
 劍人所作表傳或採取或全用並於凡
 例中著之老輩誠不可及此志今遂為
 通行之本有以哉

上海縣續志三十二卷 民國七年刊本

知上海縣事沈寶昌主修邑人姚文枏
總纂是書亦二十門同於同治志無所
增損其子目間有增者或其事實昔無
而今有或因時世昔畧而今詳自非然
者悉從舊式可謂得其要矣起自同治
十年訖宣統三年以為限斷其或因原
竟委勢非得已亦用夾注不入正文亦
為有見蓋姚氏本名手故其操筆之謹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嚴如是可以為做續志者師法嘗見民國
以來各縣所為新志類多參摭雜令
人閱之目昏以視此志不可以道里計
矣上海介四通八達之交為中國第一
繁變之局重以滄桑載經外力侵入作
志者苟無定力定識其支離恟恍又將
如何哉

重修青浦縣志三十卷 光緒五年刊本

知青浦縣事汪祖綬等主修邑人沈誠
燾總輯書凡三十卷卷首上下曰巡幸
宸翰卷一二曰疆域上下卷三曰建置
卷四曰山川卷六至八曰田賦上中
下卷九曰學校卷十曰兵防卷十一
曰名蹟上下卷十三曰職官上下卷
十五六曰選舉上下卷十七至二十一
曰人物一至六卷二十三至二十六曰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列女一至四卷二十七八曰藝文上下
卷二十九三十曰雜記上下卷末載舊
叙叙錄後序
肇青浦之置邑始於明之嘉靖中經廢
省至萬曆後置清雍正三年曾析置福
泉俄復省而併焉此其沿革也縣治於
古為青龍鎮宋時藍塲酒務稱盛梅盛
俞林鑑皆嘗為青龍鎮志今不傳明王
圻始為青浦志八卷亦散佚不可攷康

聖

熙時有魏志乾隆時邑人王侍郎祖續纂之此志之成歷邑令五而汪祖綬之力為多其書大抵本原王侍郎作王志例引前志云東南最重水利而脉絡貫通青浦實司其總故此志仍用前例條切言之又青邑賦額最重始於明代故前臚列賦諸說最詳自清以來疊次蠲減此志僅為刊載且附表以明減則皆能見其大者刊印及繪畫各圖皆甚精緻足見此邦物力之豐也

乾隆南匯縣新志十五卷乾隆五十九年

此志失序文不著撰者攷之先緒志勒布政方倚序云乾隆五十九年壽感胡公志熊繼寧呈邑因欽志之舊而倭修之咸新志十五卷云云知主修者知縣胡志熊也卷首曰序文曰凡例曰繪圖卷一志疆域卷二志建置卷三志田賦卷四志戶口卷五志水利卷六志學校卷七志祀典卷八志武備卷九志職官卷十志選舉卷十一志藝文卷十二至十四志人物上中下卷十五曰雜志為類十三各附以子曰若干案南匯自雍正三年始析上海地置縣邑令欽連首為之志蓋據上海鶴沙二志而成志甚簡約但為六門茲則恢為十三志規模畧備矣昔人謂之欽志事增文簡頗為完善秉筆者殆亦名手云

光緒南匯縣志二十四卷。光緒五年刊本。

知縣事金福曾主修。邑人張文虎總纂。

此志凡二十四卷。卷首為序文。凡例諸

圖卷一志疆域。其目五。曰形勢。曰界址。

曰鄉保。區圖。曰邑鎮。曰團路。卷二志水

利。其目八。曰海。曰洪窪。曰海塘。曰黃浦。

曰川港。曰開濬。曰橋梁。曰津渡。卷三志

建置。其目九。曰城。池。曰萬壽宮。曰衙署。

曰倉廩。曰禁獄。曰郵鋪。曰桑局。曰義舉。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部

曰義。曰曰義塚。卷四五志。曰賦。上下。其

目八。曰恩。曰田。曰畝。曰類。賦。曰鹽。場。曰產。

蕩。曰漕。運。曰屯。曰曰雜稅。卷六志。戶口。

其目四。曰戶口。曰恩。賚。曰恩。賑。曰義。賑。

卷七志。學校。其目七。曰學。宮。曰學。額。曰

學。田。曰書。院。曰鄉。約。曰鄉。飲。曰義。塾。卷

八志。祠。祀。其目四。曰壇。曰廟。曰祠。曰雜

祀。廟。宇。卷九志。兵。防。其目七。曰營。舊。制。

曰兵。額。曰馬。匹。曰巡。船。曰外。海。水。師。新

章。曰校場。曰汎地。曰墩臺。卷十一志。官

司。其目十。曰知縣。曰訓導。曰縣丞。曰典

史。曰監。大使。曰參。將。曰都。司。曰守。備。曰

水。師。營。員。曰官。績。卷十一志。選舉。其目

十。曰召。試。曰欽。賜。曰辟。薦。曰進。士。曰舉

人。曰貢。生。曰武。科。曰錄。磨。曰封。贈。曰例

仕。卷十二志。藝。文。其目五。曰經。曰史。曰

子。曰集。曰金石。卷十三至十八志。人物。

其目三。曰古今人傳。曰列女。曰游。腐。卷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部

十九至二十志。風俗。其目二。曰風俗。曰

物產。卷二十一志。方外。其目二。曰寺院

曰僧道。卷二十二曰雜志。其目三。曰祥

異。曰兵燹。曰遺事。卷末到舊序。

案是志總纂者亦當時名手。故體例詳

備。其古今人傳。以時代為次。不別門類。

最為合法。獨其官司選舉兩志。列目至

二十。不隣於瑣矣。物產一目。列在風俗

門。昔人亦有以為病者。然不必苛繩也。

上海

雜志一卷、網羅軼聞、則為可讀、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重修華亭縣志二十四卷、光緒五年刊、

知縣李揚開、第主修、志凡二十四卷、

首圖說、卷一疆域、次建置、次水利、次海

塘、次學校、次祀、次田賦、上、次田賦、下、

次鹽法、次兵防、次職官、次人物、一至八

次藝文、次名蹟、次方外、次雜志、上、次雜

志、下、卷末列舊叙舊銜、

案華亭有明正德舊志、為邑人孫文簡

承恩撰、其書久佚、今惟存其叙耳、今所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稱舊志者、則乾隆五十六年王給事顯

曾所纂、其限斷甚嚴、舉舊華亭者、

不以闕入、以自別於府志、其制作之法、

可謂謹矣、然時論或病其簡、此志則據

顧魯郭三府志、及邑人王廷和縣志、殘

稿、以補輯之、水利為茲邑要務、海塘關

一郡安危、鹽場為大利所在、故於水利

門、先列水道、次分治績沿革、而各加以

案語、海塘門、則為形勢界址、築法管轄

歲修修築六目於治塘之事深長言之
 鹽場門則首列鹽場以明場界次鹽宜
 以紀經制又次鹽課而終之以鹽政凡
 此舉舉大者皆能得其要領是資政鏡
 乃為不負此作其他補彌舊志闕失而
 稍加更張遂成名製矣

乾隆寧縣志三十卷 乾隆五十三年刊本
 知事孫步謝庭薰主修 總纂者邑人陸
 侍郎錫熊也 書凡三十卷 卷首上曰巡
 典下曰宸翰 卷一志沿革 卷二志建置
 卷三志疆域 卷四志山川 上下 卷六
 七志民賦 上下 卷八志學校 卷九志軍
 政 卷十志祠祀 卷十一志食貨 卷十二
 志藝文 卷十三四志名蹟 上下 卷十五
 志祥異 卷十六曰官師表 卷十七八曰
 選舉表 上下 卷十九傳名宦 卷二十至
 二十六傳人物 卷二十七傳藝術 卷二
 十八九傳列女 上下 卷三十傳流寓 傳
 方外 凡為志十二表二傳六都三十卷
 綜觀此志 約有數長 諸圖分系各門合
 於古者 左圖右史之義 一也 不毛舉子
 目 強作分析 或增闕者 裁二也 刊削
 繁瑣 限斷明碼 無浮誇 得捨之失 三也
 用水 徑注 俾大小水道 綢繆 瞭如指掌

四也。不取分野之說。去其附會。五也。落
落大方。是為邑志。措則耳。山名乎。自是
不凡。婁為秦代古邑。陸氏自漢晉以來
世為名德。茲人茲志。並足傳云。

奉賢縣志二十卷 光緒三年刊本

知縣事韓佩全主修。南匯張文虎總纂。
奉賢舊志。創修於乾隆甲戌。叙例稱舊
為十卷。分類三十七。不立子目。似未明
晰。故茲志總為十五目。而析子目八十
一云。其書卷首為圖說。以下為志十有
五。曰疆域。曰建置。曰賦役。曰水利。曰學
校。曰祀。曰官司。曰營汛。曰科第。曰人
物。曰列女。曰藝文。曰遺蹟。曰風土。曰雜

志。而列原序為卷末。

案奉賢者。華亭之分土也。清初因其地
原為婁邑。析華亭仍置婁縣。雍正四年
再析之。又割華亭之地為奉賢。其邑瀕
海。多魚鹽之利。其命名之由。相傳言子
當至斯地。為奉言子之賢也。是志總纂
者亦為南匯張文虎。然其志官司也。於
邑令丞佐。並為一目。曰有司。較張氏所
作之南匯志。於一邑之官。瑣瑣立十目

者。渾括大方多矣。然則余不滿於張氏之南。匪^也殆非苛論。

正德金山衛志六卷 影印明本

明正德十年都指揮僉事張文光主修。為卷六。上志三卷。一曰邊城。其子目四。曰建置沿革。曰要害。曰里至。曰分野地圖。其次曰建設。其子目十。曰衛所。曰營堡。曰城池。曰烽墩。曰巡司。曰官吏。曰倉庫。曰場營。曰街巷。曰坊井。卷之二曰棟宇。其子目四。曰公署。曰棧棧。曰舖舍。曰第宅。卷之三曰兵政。其子目十三。曰軍實。曰戶口。曰調撥。曰操閱。曰戒備。曰餉給。曰屯田。曰漕運。曰賦役。曰撫卹。曰繕治。曰禮治。曰繳報。下志三卷。卷之一曰險固。其子目六。曰山類。水類。曰古蹟。曰鎮市。曰場司。曰鄉保。其次曰學校。其子目七。曰法制。曰官牆。曰師儒。曰鄉舉。曰進士。曰歲貢。曰應例。卷之二曰初祀。其子目三。曰廟祀。曰祀秩。曰塚墓。其次曰人物。其子目八。曰宦蹟。曰軍功。曰薦舉。

曰孝行、曰貞烈、曰文藝、曰材技、曰風俗、
卷之三曰土產、其子目五、曰陸品、曰水
族、曰藥物、曰食物、曰器用、

案金山築城始於吳越錢氏、宋元明因
之、舊所傳周康王東游鎮大海所築、遂
無可稽矣、是志修於指揮使而衛治亦
軍事為重、故闕於武備者為上志、兼及
文治土產者為下志、意亦有所本也、此本
舊為海虞瞿氏所藏、今歸於北平圖書館

館海寧陳乃乾乘其傳流之際、影印以
傳之、凡印僅百部、編號以紀之、此其八
十一云、

重修金山縣志三十卷、光緒四年刊

知縣事、崔廷鑄主修、書凡三十卷、卷首
為凡例、為圖經、卷一至四為表、四曰沿
革、曰疆域、曰職官、曰選舉、卷五至十七
為志、八曰山川、曰建置、曰賦役、曰名蹟、
曰學校、曰藝文、曰武備、曰志餘、卷十八
至三十為傳、十二曰名宦、曰仕績、曰儒
林、曰文苑、曰孝友、曰忠節、曰義行、曰隱
逸、曰藝術、曰游寓、曰方外、曰列女、

案金山自明洪武設衛以防海、其他則
或隸婁縣、或屬崑山、或屬華亭、至清雍正
四年始分婁之南境以立縣、而名以
舊衛名、壤地雖小、然屹然為海疆重鎮、
馬乾隆十六年、知縣常琬始創為志、道
光間邑人姚冲徵照泰又續修之、此志
重修則效於光緒戊寅、其書條理秩然、
不為苟簡、惟舊隸既多變遷、所采人物
限斷殊難、正恐與華亭諸志不免複見

之弊耳、又近出之明正德金山衛志、就
於金山衛指揮僉事張文光觀於王太
保馨之序、其人蓋非能盡心地方者、而
此志不載其人、則前事之敷衍亦多矣、

川沙廳志十四卷 光緒五年刊本

川沙廳同知陳方瀛主修、川沙自明嘉
靖中始以海防故、建築城堡、舊屬上海
縣、雍正初析屬南匯、至嘉慶十五年始
析上海東境南匯北境置為廳、而以巡
防同知改撫民同知、其為志也、始自道
光十六年、同知何士祁、中經喪亂、文獻
零落、陳氏蒞任、乃更為之志、陳固儒吏
負文譽、此志殆其手訂、所列總纂俞樾

之銜、或第借以引重耳、何志舊分八門、
茲分門十四、首疆域、次建置、次水道、次
民賦、次祠祀、次兵防、次職官、次名宦、次
選舉、次人物、次列女、次藝文、次名蹟、次
雜識、各附子目、先以圖說、

案川沙自昔為海防要區、自明築城置
兵、及清更增將備、去上海僅五十里、巡
防鎮撫之責甚重、海塘工程尤為地方
要務、故此志於水道兵防、尤載尤備、又

改前志建置志之寺觀歸雜記枋梁歸水道、人物志之方外亦歸雜記而前雜記中之風俗方言改入疆域物產改入民賦皆為有見、文亦清通簡要佳志也。

宋咸淳毘陵志三十卷 孫應二十五年重刊

宋常州太守史能之撰。毘陵舊志最先為宋嘉定時州教授鄒補之所撰。凡十二卷。見宋藝文志。及直齋書錄解題。然久佚矣。次則此志。公私藏書家均無著錄。間有藏者。大都殘闕。陽湖趙舍人懷玉偶得殘本。復從長州吳聖鳳家鈔得九卷。而本相合。但闕第二、十卷。詞翰因囑李中者兆洛為之校刊而行之。中者

兆洛為本校刊而行之。中者跋謂是書之作。涉度釐然。蓋吳郡會稽之亞。足為凡為志乘者之式。其推養至矣。今幸是志首為圖。凡七。然中有東至蘇州府。西至應天府之云。必非史志之舊。趙注謂必史圖已佚。後人傳鈔者。據謝孫兩志之圖以補之耳。卷一至三曰地理。其子目十二曰郡縣表。曰叙州。曰州境。曰叙縣。曰縣境。曰陸程。曰水程。曰分野。曰城